2023年度禹王台区预算绩效管理

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和《中共开封市委、开封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汴发【2020】21号）精神和河南省财政厅、开封市财政局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若干文件要求，禹王台区财政局高度重视绩效管理工作，积极推进绩效评价，现将我区2022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如下：

1. **工作开展情况**
2. 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预算单位部门整体和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将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纳入部门绩效自评范围，有55个部门完成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完成率100%，加强了预算主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责任，加快了全方位绩效管理体系建设，推进了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进程。

2022年自评项目506个，涉及金额22915.60万元，自评完成率高于95%，基本做到了项目支出全覆盖。

（二）重点绩效评价工作。2022年选取了开封市五福养老服务中心项目、2022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项目、2022年上半年教师三项补贴项目、2022年就业补助资金项目、2022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项目、2022年开封市机场东路道路建设项目一期工程（机场北路-310国道）PPP项目共计6个财政重点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基本实现了一般公共预算、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保基金预算等四本预算的绩效管理全覆盖，还延伸到PPP项目以及政府购买服务等多个方面。有效保障涉及民生重点项目资金使用规范及安全。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2023年，禹王台区财政局组织区本级预算单位对本区的专项转移支付资金、民生实事项目进行绩效自评和考评，并组织相关预算单位按照评价结果进行整改。积极运用绩效评价结果，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以后年度项目预算的申请、安排、分配的重要依据。

（四）绩效评价信息公开。2022年禹王台区财政局实施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和部分区级部门实施的绩效评价结果将随同本年度决算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绩效评价结果也将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随同2022年度决算向社会公开，同时公开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二、预算绩效管理改革面临的问题**

1. 绩效管理工作人员专业水平有限。禹王台区财政局及各预算单位已认识到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重要性，但在具体操作中工作人员对操作流程不够熟悉，特别是许多绩效指标专业性较强，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

2.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需进一步顶层优化完善。通过近三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发现绩效管理工作多少存在不实现象，基层财政绩效管理机制不健全，相比较根基扎实的传统预算、国库工作，绩效管理工作较为倾向于应付考核，实际应用效果不明显。

**三、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的建议**

1.加强对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加强对绩效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将重点落在绩效目标的设定、评价指标的制定和绩效报告的编写上，提高工作人员在具体工作时的能力。

2.加快信息化建设，优化绩效指标体系。在今后的绩效管理工作中，应当更加注重信息的收集和存储，学习先进地区适合自己的工作经验，吸收先进数据，建立简单实用的数据库，提高预算绩效管理的准确性和科学性。区级财政应当适度的参照上级的指标框架，增强指标设立的灵活性。同时，在设立指标时，应始终注意合理性和可操作性原则。指标设置简单、实用、不复杂，保证基层财政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范围内形成一套适合自己的绩效评价标准。